

數位發展部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1月28日
發文字號：數授產經字第1134000939號
附件：



主旨：訂定「網路廣告平臺業者驗證身分技術方式及詐欺防制計畫透明度報告格式內容」，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三年十一月三十日生效。

依據：「詐欺犯罪危害防制條例」第三十條第四項。

公告事項：附「網路廣告平臺業者驗證身分技術方式及詐欺防制計畫透明度報告格式內容」1份。

部長 黃彥男